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2025 年 1、2 号机组 C 级检修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2025 年 1、2 号机组 C 级检修

合同编号: HHXD-XL-[2025]第 02 号 (总 031 号)

招标项目编号: DNYZC-2025-03-01-366

招 标 人: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 包 人: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黄河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黄河水电物资有限公司受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就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2025 年 1、2 号机组 C 级检修进行公开招标,投标人中标后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简述: 青海黄河水电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2×660MW 火力发电机组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3 月 9 日投入商业运行。其汽轮机为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公司设计和制造的 NJK660-25/600/600 型超超临界、反动式、一次中间再热、两缸两排汽、单轴、单背压、间接空冷表面凝汽式汽轮机;其锅炉为上海锅炉厂设计和制造的超超临界参数变压运行螺旋管圈直流炉,单炉膛、一次中间再热、四角切圆燃烧方式、平衡通风、Π 型紧身封闭布置、除灰渣系统为干式机械除渣系统、全钢架悬吊结构;其发电机为哈尔滨电机厂设计和制造的 QFSN-660-2 型发电机,采用全封闭结构,运行时采用水、氢气作为冷却介质,通风系统包括风扇和氢气冷却器,通风系统是独立的全封闭结构以防止污物和潮湿气体进入,定子绕组水内冷,转子绕组氢内冷,定子铁芯和端部结构件氢气表面冷却。

根据《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火力发电设备检修管理办法》、《黄河公司燃煤电厂设备检修管理实施细则》规定,西宁发电分公司计划 2025 年开展 1、2 号机组 C 级检修工作,消除机组运行中存在的相关问题及隐患,提升设备可靠性,保证机组的安全、经济、稳定运行。

本次招标项目为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1、2 号机组 C 级检修项目。

1.1.2 其他条件：设备检修、修复、改造过程中涉及的设备备品配件、装置性材料和现有的检修起吊设备、专用工器具（炉内检修平台（只提供升降平台材料）、磨煤机检修专用工具、发电机抽转子专用工具）及施工用水、用电、施工场地均由发包人免费提供。

1.2 招标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

1.2.1 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列内容：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 1、2 号机组汽机、锅炉、电气等专业设备 C 级检修，具体检修工作项目内容详见技术条款。

1.2.2 项目实施地点及工期：

1.2.2.1 项目实施地点：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县甘河工业园区西区西宁发电分公司。

1.2.2.2 项目工期：

1 号机组停机约 60 日历天，其中检修工期 25 日历天，计划于 2025 年 9 月开工；2 号机组工期 25 日历天，计划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工期顺延，但总工期不变。

1.3 资金来源

本项目由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宁发电分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予以解决，资金已落实。

1.4 投标人资格

1.4.1 法人地位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监管部门注册，具有独立法人和一般纳税人资格，且同时具有以下资质的企业：

（1）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许可范围须包括锅炉 A 级）；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让及分包。

1.4.2 商业信誉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体认定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检索结果为准。

1.4.3 财务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应提供经独立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报表、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

1.5 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基准日期的近 5 年内至少 2 台已完工的 600MW 及以上火电机组主机设备（包含汽机和锅炉和电气设备）检修合同业绩（附合同复印件，含合同首页、签章页、主要工作内容等）。

1.6 主要人员资格

（1）项目经理须提供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和由投标人缴纳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2）须提供不少于两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并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和由投标人缴纳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1.7 资格后审

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在评标阶段对其进行资格后审，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招标文件的获取

1.8.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1.8.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3 月 1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

热线服务：上午 8:00-下午 22:00（工作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30（周末）

法定节假日服务时间请参考门户网站通知公告

1.8.3 招标文件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信息服务费，费用为：300 元。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1.8.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电能e招采）官方网站

（<https://ebid.espic.com.cn>）（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e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扫码签章APP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手机APP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AppStore、安卓应用商店下载“数智签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系统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转1或400-810-7799转1。

（2）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获取招标文件

信息服务费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1.9 现场踏勘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踏勘，如有需要，投标人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与委托人联系，确定具体踏勘时间，投标人自行前往西宁发电分公司现场踏勘，踏勘所需的交通工具由投标人自行解决，发生的相关费用及安全责任应自行承担。

联系人：朱茂年

联系电话：19995218285

1.10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1.1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4月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届时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在电能e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本项目设置为服务器集中解密）。

1.11.2 电能易购招标采购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1.11.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1.1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青海项目信息网（<http://www.qhei.net.cn>）上公开发布。

1.13 联系方式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招 标 人：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五四西路 43 号

招标代理机构：黄河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韩永焕

电 话：0971-6326567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产业园区经四路 8-2 号。

2025 年 3 月 11 日

（盖章）